

明愛莊月明中學
二零二五至二零二六年度家長通告第七號

敬啟者：

學生健康服務「2025/2026 網上報名計劃」

衛生署學生健康服務的宗旨是促進學生的身心健康，根據學生在各個成長階段的健康需要，提供促進健康及預防疾病的資訊。服務範圍包括健康評估、個別健康輔導及健康教育等活動。學生健康服務為符合資格的學生提供免費服務，家長/監護人必須於9月21日前登入下列網上報名連結或掃描二維碼，透過網上平台遞交報名表格予學校審核。有關網上報名流程，請參閱署方的教學影片《家長及中學生篇》。

粵語：<http://youtu.be/wYiiZrVxqXE>

普通話：<http://youtu.be/FO1mPVPJ4bQ>

已報名參加學生健康服務的學生，將安排於11月至明年10月期間到指定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受服務。請於預約當天帶備貴子女的身份證明文件前往指定中心以供核對。隨函附上《家長/監護人須知》，有關學生健康服務的詳情，請瀏覽署方網頁(www.studenthealth.gov.hk)。

本校網上報名連結及二維碼如下：

網上報名連結	https://eenrol.clinical.dh.gov.hk/OnlineBookingWeb/#/stdhs-eeenrol/spa/spa-eeenrol/form/08d45a2d1d66dea8462aeec9016cd22cb66de7fc356c7694d4407c7d3682cc38
二維碼	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彭耀鈞



謹啟

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

-- 回 條 --

本人知悉學生健康服務「2025/2026 網上報名計劃」，並會於9月21日前透過網上平台遞交報名表格。

此致

明愛莊月明中學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級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須知

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衛生署為全港小學及中學日校學生提供學生健康服務，服務範圍包括健康評估及健康教育活動。有關各年級的檢查/活動項目，你可透過“學生健康服務”網頁 (www.shs.gov.hk/healthprog.pdf) 查閱有關資訊。
2. 學生健康服務是一項促進健康及預防疾病的計劃。如學生需要治療性的服務，可前往醫院管理局轄下的普通科門診所或私家醫生就診。學生如有學習困難的問題，學生或家長應向老師或學校輔導人員尋求協助。
3. 請於預約當日帶備您孩子的身份證明文件前往指定的中心以供核對。如未能提供所需文件，將無法在當天提供服務並需重新預約。若參加本服務提供的免費專車接送服務，亦請提醒學生帶備身份證明文件。
4. 學生如屬“符合資格人士”，可免費使用學生健康服務。學生健康服務可向學生及其家長 / 監護人索取有關學生的相關文件，核實他們的身份是否屬“符合資格人士”，以釐定收費。參加服務的學生凡持有以下其中一種有效身份證明文件，均屬“符合資格人士”：
 - i)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/ 香港身份證 (須待查核)
 - ii) 香港出生證明書，其上顯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的身份為“確定”
 - iii) 香港出生證明書，其上顯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的身份為“未確定”，但其香港特別行政區逗留許可證顯示：
 - a) 已獲准在香港無條件限制逗留
 - b) 持證人已獲批准逗留至(日期)，但持證人必須並非訪客及沒有逾期留港
 - iv) 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
 - v) 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港證
 - vi) 具有在香港逗留有效簽證的香港特別行政區簽證身份書
 - vii) 由入境事務處發出具有下列其中一種標籤 / 蓋印的旅行證件：
 - a) “有香港入境權”
 - b) “持證人獲准無條件入境”
 - c) “以往規定的逗留條件現告撤銷”
 - d) “證實有資格領取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”
 - e) “香港特別行政區居留權證明書”
 - f) “無條件限制居留”(須待查核)
 - g) “獲准逗留至 (日期)” / “獲准逗留期限延至 (日期)”，但持證人必須並非訪客及沒有逾期留港(須待查核)
 - viii) 豁免登記證明書
 - ix) 領事團身份證學生如屬“非符合資格人士”(例如：所持旅行證件(護照、雙程證)顯示身份為“訪客”或屬擔保書持有人)，則須在檢查當日繳付憲報刊登的年費(現行收費為港幣 615 元)。有關是否符合資格按照適用於“符合資格人士”的收費率繳費，請參閱第 5114 號 憲報公告。
5. 參加服務的學生請依照約定時間到指定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，接受每年一次約 90 分鐘的健康檢查及健康教育活動。中心的服務時間是星期一至五，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及下午 2 時至 6 時(公眾假期除外)(大埔學生健康服務中心逢星期三休息)。
6. 我們誠意邀請您陪同子女出席健康檢查。若您未能陪同子女出席，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會按情況需要，透過所提供的電話號碼聯絡您。在特殊情況下，如未能成功聯絡，學生健康服務或會透過學校聯絡您。
7. 歡迎家長及學生使用衛生署健康教育專線 2833 0111，或瀏覽“學生健康服務簡介”網頁 (www.studenthealth.gov.hk)，以查詢有關“學生健康服務”的資訊。
8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在服務時間內致電所屬學生健康服務中心。

